

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赎回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5年2月28日，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有的一笔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。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本金3.5亿元及收益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概述

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，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（含本数，下同）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。在该额度和期限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。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二、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根据前述董事会决议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7笔、金额合计10.3亿元，其中：到期收回1笔，金额合计3.5亿元；尚未到期6笔，金额合计6.8亿元。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类型	投入金额	收回本金	收益	备注
1	银行理财产品	3,000	-	-	尚未到期
2	银行理财产品	4,000	-	-	尚未到期

3	银行理财产品	3,060	-	-	尚未到期
4	银行理财产品	2,940	-	-	尚未到期
5	银行理财产品	20,000	-	-	尚未到期
6	银行理财产品	35,000	35,000	27.18	
7	银行理财产品	35,000	-	-	尚未到期
合计		103,000	35,000	27.18	
现金管理额度上限				80,000	
当前现金管理金额				68,000	
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				12,000	
单日最高现金管理金额				68,000	

注：上表序号 6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后，公司用该笔赎回本金购买了序号 7 理财产品，公司单日最高现金管理余额未超出审议额度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4 日